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ST 万方 公告编号：2021-057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2020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 800 万元 –1,200 万元	亏损：1,141.71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约 170.07%–205.1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0259 元 –0.0388 元	亏损：0.0369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在前期制定的经营计划下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军工、农业业务均保持稳定增长的发展趋势，预计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约为 7,8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800 万元至 1,200 万元。

2、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预计约为 1,800 万元，主要为置出参股子公司成都义幻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取得投资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7 日，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1-036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 7 月 14 日，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政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政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张政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政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其在公司下属子公司担任的相关职务也不变。

经公司董事长张政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2021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王德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孟熙涵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总经理辞职、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人员简历

王德平 男，197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曾任北京迅雷燕尔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北京中泰创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钧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政府事务部资深总监。未曾在上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

王德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孟熙涵 女，1988 年 9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民生银行授信评审部评审员，中信银行投行部产品经理，国信证券(香港)市场部总监，国泰君安(香港)融资部总监。未曾在上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

孟熙涵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1-035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4 日 16 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决定聘任王德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孟熙涵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人员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59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马鸿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伍骏、廖岗岩、林朝强、徐文妮出席现场会议，董事马鸿、古上、独立董事许成富、周世权、王珈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品牌服饰货品生产模式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品牌服饰“潮流前线”货品生产模式调整为以“直接外部采购成品为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等相关媒体上的《2021-060：关于调整公司品牌服饰货品生产模式的公告》。

二、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库存存货进行大力度降价促销的议案》。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线下门店关闭、客流锐减、销售下滑，造成公司库存严重积压，资金紧张，公司已出现多笔债务逾期及由此导致的多宗诉讼仲裁。为偿还利息、支付供应商货款、仓储租赁费、工资等生产经营支出，同意公司对账面余额 6.13 亿元的原材料布类及 15.82 亿元的服装库存在原来基础上进一步进行大力度降价促销，以快速回笼资金，缓解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具体促销方案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库存存货品类、库龄和市场情况制定，报总经理审批后具体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60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品牌服饰货品生产模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品牌服饰货品生产模式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品牌服饰“潮流前线”货品生产模式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品牌服饰货品生产模式调整情况

公司“潮流前线”品牌服饰业务目前为：产品自主研发设计，产品生产以委外加工为主，包工包料为辅的生产模式。委外加工模式是由公司自行采购面辅料，委托制造方按公司要求加工生产成衣的生产组织模式，公司目前大多采用该模式组织生产。包工包料模式是由制造方负责所有的面辅料采购和加工生产成衣的生产组织模式，对部分单价较低、面辅料损耗率较高、生产工序较为复杂的产品，公司主要委托合作时间较长、规模较大的制造方以包工包料模式生产。

在这种货品生产模式下，主要由公司进行研发设计和面辅料采购，委外加工，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一般需要提前 7-9 个月进行设计研发、备料生产，再上市；同时对公司占用资金较多，占用资金时间较长；在目前服装市场流行趋势快速变化的消费环境下，产品上市可能已经与当下流行趋势有了差异，容易形成库存；同时，目前公司资金紧张，需要缓解产品外包模式资金占用较多、较长的矛盾。因此品牌服饰生产亟待压缩生产周期，让产品紧跟流行趋势、快速反应，控制库存，满足消费者对快时尚的要求；同时减少公司资金占用。

2020 年以来公司积极探索快时尚模式，已经尝试部分产品向加工厂直接采购。实践证明，这种模式根据当季终端需求进行采购，让新品快速到店，陈列更新频率高，畅销款快速反应补充到店，能有效促进销售，降低库存。

为此，公司 2021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品牌服饰货品生产模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司品牌服饰“潮流前线”货品生产模式调整为：以采取直接外部采购成品为主。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公司货品生产模式，通过充分运用外部资源，大幅缩短公司货品从设计研发到上市的周期，减少公司资金占用，快速上新，及时补货，减低库存，可以使公司集中精力专注于品牌推广、渠道建设、产品营销等方面，满足消费者对快时尚的消费需要，促进销售业绩提升，重塑“潮流前线”品牌新业态，激发“潮流前线”品牌新活力。

三、风险提示

公司采用新的货品生产模式，仍处于探索和起步阶段。未来如果公司管理不能很好掌握该货品生产模式的规律，不能发挥好该货品生产模式的优势，可能对“潮流前线”品牌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业绩的提升。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61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为：2021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00 万元~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33.98%~100.0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000 万元 ~0 万元	亏损：135,000 万元 ~90,000 万元	盈利：3,456.38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下降：533.98%~100.00%	较上年同期下降：4,005.82%~2,703.88%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5 元 / 股 ~0 元 / 股	亏损：0.44 元 / 股 ~0.29 元 / 股	盈利：0.01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修正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修正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以及资金流动性紧张，公司供应链业务和品牌服饰业务销售收入和毛利均不及预期，导致利润下降。

2、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出现多笔债务逾期及由此导致的多宗诉讼仲裁，为偿还利息、支付供应商货款、仓储租赁费、工资等生产经营支出，公司拟对账面余额 6.13 亿元的原材料布类及 15.82 亿元的服装库存在原来基础上进一步进行大力度降价促销，快速回笼资金。由此预计增加存货跌价准备 10-11.5 亿元。

四、风险提示

1、本次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数据，2021 年半年度具体业绩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业绩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1-042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违规减持公司股份并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范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违规减持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说明及致歉函》，范峰先生的配偶因误操作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了范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 5,000 股。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上述减持行为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 号)第十三条“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之第三款：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交易日内”的规定，本次减持涉嫌构成违规减持。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减持前的持股情况

公司于 4 月 23 日披露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计划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6 日减持不超过 151,000 股。本次减持计划前范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4,569 股，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3131%。因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实施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其中以资本公积金以每股转增 0.2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范峰先生的持股数量及减持数量相应进行调整。转增完成后范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25,483 股，计划减持数量为 181,200 股。

二、本次违规减持的基本情况

范峰先生的配偶因误操作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了范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 5,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2%，本次减持后，范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80,483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37%。上述减持行为距离公司重大事项披露日未满 2 个交易日，具体减持数量、价格、金额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价格（元 / 股）	金额（元）
范峰	2021-7-13	5,000	18.80	94,000.00

上述减持行为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 号)第十三条“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之第三款规定：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交易日内”的规定，本次减持构成违规减持。

公司证券部门发现上述违规减持行为之后，立即与范峰先生进行了核实，经核查，范峰先生对其配偶上述的减持行为不知情，也非本人的真实意愿。本次减持公司股份非主观故意违规，其减持的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限制条件，本次减持未构成短线交易，也不存在任何内幕交易行为。

三、本事项的处理情况

（一）公司获知上述违规减持行为后，要求范峰先生定期巩固学习《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履行相关监管规定，避免此类事件发生。

（二）发生上述违规减持股份行为后，范峰先生已经深刻意识到上述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及负面影响，第一时间对其配偶进行了教育与规则解读，停止违规减持行为。并就上述违规减持行为出具了书面情况说明和致歉函。其本人疏忽了个人股票账户的管理及上述相关减持规定细节，就本次减持行为给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的不便，致以诚恳的歉意，致歉如下：“我对本次公司公告重大事项未满 2 个交易日卖出公司股份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本次减持股份行为对格尔软件和投资者造成的负面影响表示歉意。我会强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公司的各项监管制度，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三）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遵守规定，加强账户管理，避免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 摩登 公告编号：2021-099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成功，可能存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不产生重要影响。

2、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广州中院”)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 10 时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sifa.jd.com/2551；户名：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集团”）所持有的 ST 摩登（证券代码 002656）78,4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票。本次拍卖已按期进行，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一)瑞丰集团所持公司 12,348,775 股股票

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竞买人黄淑梅通过竞买代码 39543222 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在广州中院于京东网拍平台开展的“瑞丰集团持有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48,775 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人民币 30,207,082.34 元(叁仟零贰拾万零柒仟零捌拾贰圆叁角肆分)。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广州中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

(二)瑞丰集团所持公司 16,151,504 股股票

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竞买人黄淑梅通过竞买代码 39621944 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在广州中院于京东网拍平台开展的“瑞丰集团持有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51,504 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人民币 39,841,405.76 元(叁仟玖佰捌拾肆万壹仟肆佰零伍圆柒角陆分)。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广州中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

(三)瑞丰集团所持公司 23,752,212 股股票

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竞买人广东佳盟商贸有限公司通过竞买代码 39620207 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在广州中院于京东网拍平台开展的“瑞丰集团持有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752,212 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人民币 56,860,891.28 元(伍仟陆佰捌拾陆万零捌佰玖拾壹圆贰角捌分)。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广州中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

(四)瑞丰集团所持公司 26,147,509 股股票

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竞买人李蔚通过竞买代码 39622047 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在广州中院于京东网拍平台开展的“瑞丰集团持有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147,509 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人民币 61450700.61 元(陆仟壹佰肆拾伍万零柒佰圆零陆角壹分)。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广州中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瑞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13,065,5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7%。此次被拍卖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 69.34%，占公司总股本 11.00%。

本次司法拍卖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处置前		处置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瑞丰集团	113,065,532	15.87	34,665,532	4.87
林永飞	18,800,000	2.64	18,800,000	2.64
翁武游	19,200,000	2.69	19,200,000	2.69
严炎象	160,000	0.02	160,000	0.02
合计	151,225,532	21.22	72,825,532	10.22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待本次拍卖股份最终完成过户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将由 151,225,532 股减少至 72,825,532 股，持股比例将由 21.22%下降至 10.22%。本次拍卖后可能存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根据广州中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发布的《竞买公告》和《竞买须知》等有关规定，买受方应于网络竞价结束后十日内将拍卖成交价余款(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缴入法院指定账户，并在交齐拍卖款后待法院院通知十日内(凭付款凭证及相关身份材料、委托手续等原件)领取拍卖成交裁定书，办理拍卖标的物(过户资料)交付手续。因此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裁定、股权过户登记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本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37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业绩预计增加 11,500 万元到 13,740 万元，同比增加 808.72%到 966.2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 12,360 万元到 14,600 万元，同比增加 268.35%到 316.9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1,500 万元到 13,740 万元，同比增加 808.72%到 966.24%。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2,360 万元到 14,600 万元，同比增加 268.35%到 316.98%。

(三)本期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06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062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一是国内市场需求回暖，以及国内“禁废令”和“限塑令”等政策因素拉动，公司主导产品纸袋纸销售价格上涨，销量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二是公司产品和原料结构优化调整效果显现，产品单位成本下降，毛利增厚，盈利能力提高。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非经营性损益主要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现金管理收益累计 2,652 万元，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营性损益净额约为 2,33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14 日

股票代码：000863 股票简称：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2021-044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21,400.00 万元	盈利：7,446.2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 187.39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8 元 / 股	盈利：0.06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项目交房结转收入较上期结转收入增加，本期利润相应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1-050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7 月 14 日，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控股股东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通知，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在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筹划对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重组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229.45 万元至 4,929.45 万元	亏损：4,369.6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变动比例：-12.81%至 3.21%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9 元 / 股至 0.22 元 / 股	亏损：0.19 元 / 股

注：本格式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同时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1-065
债券代码：124007 债券简称：雷科定转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 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1 年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21 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在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办理 2021 年银行授信融资业务，公司对下属公司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年度内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等。该事项经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银行授信事项及担保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二)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 ZB9120202100000015《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雷科”)与该银行在主债权期间内签订的融资业务合同、以及编号 BC2021061600001333《融资额度协议》下形成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主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1 年 7 月 13 日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

上述担保金额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100,000 万元担保额度内。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2,30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47,7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雷科防务	理工雷科	100%	43%	29,300	8,000	6.18%	否
雷科防务	理工雷科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100%	52%	2,000	–	0.42%	否
雷科防务	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	28%	17,000	–	3.59%	否
雷科防务	成都爱科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26%	4,000	–	0.84%	否
合计				52,300	8,000	11.03%	

注 1：上表最近一期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99627252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 2 区 683 号理工科技大厦 401

法定代表人：刘峰

注册资本：37,79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制造卫星导航定位接收机、雷达及配套设备、频谱测量仪器、干扰场强测量仪器(主要零部件在外埠生产)；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外部设备、印刷专用设备(限在外埠从事生产活动)；加工计算机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开发、生产(有效期至 2020 年 08 月 20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理工雷科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93,012.11	186,472.86
负债总额	89,241.29	79,359.3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83,993.40	75,885.56
银行借款总额	18,000.34	9,007.87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净资产	103,770.82	107,113.53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57,025.75	9,415.18
利润总额	18,736.98	1,679.73
净利润	14,509.52	1,424.68

注：上表所列理工雷科 2020 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理工雷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合同名称：编号 ZB9120202100000015《最高额保证合同》

(2)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主合同名称：主债权期间内签订的各类融资业务合同，以及编号 BC2021061600001333《融资额度协议》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债权以及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1 年 7 月 13 日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

(6)担保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7)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21 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在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办理 2021 年银行授信融资业务，公司对下属公司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年度内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等。该事项经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2,300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100,00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47,700 万元。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即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52,3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2.86%。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L34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00 万元—700 万元	亏损：5,110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67 元 / 股 - 0.0093 元 / 股	亏损：0.07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业绩预计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86%至 9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保持正常经营情况下，住宅尾盘销售有所增加，财务费用减少，导致业绩较上年同期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 雅博 公告编号：2021-048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公司净利润为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1.3.1 条规定，公司应及时进行业绩预告。管理人现将公司财务部门测算的业绩预告公告披露如下：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00 万元到 1400 万元	亏损 691.37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750 万元到 1500 万元	亏损 696.68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94 元 / 每股到 0.0188 元 / 股	亏损：0.0093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一季度是建筑行业的淡季，受春节等节假日影响，各年同期净利润指标均较低；二季度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目前正在全力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做好员工稳定，对外投入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2021 年 4 月 25 日，枣庄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因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14.4.1 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4.17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3、因公司部分债务出现逾期，部分债权人申请冻结了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触及“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触发了其他风险警示相应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4、公司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 雅博 公告编号：2021-047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重整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枣庄中院”）已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裁定受理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博股份”或“公司”)破产重整一案，后移交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审理(以下简称“市中区法院”)，市中区法院于 2021 年 5 月 6 日指定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和《关于法院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进入重整程序后，管理人、公司依法履行职责，依法推进各项重整工作，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就公司重整进展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重整进展情况

(一）雅博股份破产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 9 时 30 分采取网络方式召开，1061 家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主要议程包括管理人作重整期间阶段性工作报告、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表等，不涉及表决性事项，会议情况详见管理人于 2021 年 6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五条、第五十六条的规定，结合雅博股份的实际情况，市中区法院确定雅博股份债权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15 日，债权人未在前述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截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下午 4 时，共计 1181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金额总计人民币 1,584,014,294.66 元。经审查，管理人已经初步审查确定债权金额 506,519,676.57 元。

二、风险提示

(一)2021 年 4 月 25 日，枣庄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因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14.4.1 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4.17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二)因公司部分债务出现逾期，部分债权人申请冻结了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触及“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触发了其他风险警示相应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三)公司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公司重整进展。管理人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惠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7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000 万元 - 7,800 万元	盈利：3,296.3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8 元 / 股 - 0.10 元 / 股	盈利：0.05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受市场供求因素影响，2021 年上半年公司电气业务执行的订单有所减少，营业收入下降。

2. 受疫情影响，上年同期游戏业务形成较高基数。随着疫情逐步消退，报告期内公司主力游戏流水相较于上年同期有所回落。同时，鉴于头部厂商大规模进入中重度游戏买量市场，手游市场买量竞争加剧，买量集中化使得整体游戏买量的成本上升。2021 年第二季度，公司加大对新产品《异界深渊》的广告投放，由于新游戏处于推广初期，导致当期销售费用较高，对业绩产生阶段性影响。

3. 2021 年下半年，公司将在保持基础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在新领域扎实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目前公司在重庆市璧山区建设的充电桩生产项目正处于有序推进中，目前厂房已整备完毕，生产线已进入安装调试阶段。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ST 恒康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1-070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0 万元至−4000 万元	−4777.69 万元
	比上年同期：−4.65 %至 16.28%	
基本每股收益	−0.0268 元 / 股至−0.0214 元 / 股	−0.0256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亏损主要系公司财务费用较高，以及京福华越、京福华采两支并购基金到期后产生的违约金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1-053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00 万元 –5,800 万元	盈利：1,643.3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04.25%–252.9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8 元 / 股 –0.09 元 / 股	盈利：0.03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上涨，主要系本期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品产销两旺，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亨有参股公司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75 万元 - 1,050 万元	盈利：243.19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31.76%–747.64%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16 元 / 股 - 0.078 元 / 股	盈利：0.02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上半年经营性现金流较为紧张，影响了公司在建项目的施工进度，造成公司本期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同时，公司出现个别项目完工时实际发生的成本与初始预算成本存在偏差以及部分工程项目结算核减的情形，综合使得公司本期业绩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预测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4 日